

债券代码：118643.SZ

债券简称：16 万楼 02

债券代码：1580002.IB

债券简称：15 潭万楼债

债券代码：127007.SH

债券简称：15 潭万楼

湘潭市万楼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原因及变动情况

根据湘潭市万楼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发行人”）股东湘潭地产集团经营有限公司的决定：免去李建光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任命彭曦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由执行董事彭曦兼任，任期三年。免去郭兰兰公司监事职务，任命姜玲担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委托湘潭思达会计事务所办理公司变更备案登记事宜。

根据最新沪深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挂牌转让规则的相关要求，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发行人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的信息，并在债券上市/挂牌期间及时披露其变更情况。为符合上述规则相关要求，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张凯宇变

更为彭曦。

（二）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彭曦，男，1988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现任湘潭地产集团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历任湘潭地产集团经营有限公司工程部职员、发行人党支部支部副书记、湘潭市万楼资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湘潭地产集团经营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部长。

二、此次变更的影响分析

上述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湘潭市万楼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湘潭市万楼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